

证券简称：华夏3

证券代码：400021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基本情况

##### （一）变更主体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变更方式

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合伙人合伙份额及合伙人决策方式发生变化，通过协议方式，使得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张春城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 二、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无

####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人上海合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合伙份额转让给大广泓德（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退出合伙企业，其执行合伙事务代表张春城先生在《合伙协议》中授予的决策事项已发生改变，不再作为合伙企业所投资公司的股东行使权利，合伙人及出资份额、决策事项表决方式等发生了变更。2020年6月19日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了工商登记备案，变更了合伙协议。

##### 1、变更后合伙人出资金额及比例：

大广泓德（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金额 1862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608%；宁波常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金额 1846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1%；程显利出资金额 6154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03%；齐建华出资金额 3350 万元，出资比例

为 10.9042%；苏子洋出资金额 33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9042%；宋文雷出资金额 28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114%；上海毓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金额 27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7885%；高世山出资金额 23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7.4865%；崔敏出资金额 2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51%；张琦出资金额 18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543%；王强出资金额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255%；关建平出资金额 7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2785%；严俊出资金额 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6275%；邵畅出资金额 3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9765%；其中大广泓德（北京）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

## 2、变更后合伙事务的执行：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决定，委托普通合伙人 大广泓德（北京）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为张春城，由其负责管理合伙企业的经营；执行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合伙协议中第十八规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做出决议，除另有规定或约定外，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表决办法办理。合伙协议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实行合伙人按各自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投票并需以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之实缴出资额的过半数通过方能做出决议的表决办法。

依据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的表决办法，其单独合伙人的表决意见以及所持合伙份额都不能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合伙协议》和实际控制人变更后，未对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独立经营、运营等方面保持独立。

## 四、其他事项

###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已披露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 限售情况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不涉及股份限售。

(四) 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五、备查文件

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